



hualim

To: &lt;taxreform@fstb.gov.hk&gt;

cc:

Subject: 反對銷售稅

19/10/2006 13:24

 Urgent Return Receipt

各國政府都有銷售稅,強積金,  
但政府**承擔**保障大眾市民由出生  
至老的福利,例如出生bb有牛奶金,  
成長可借貸置業,看醫生,老年無憂.  
香港是沒有這種完善之福利.  
爲什麼提倡加銷售稅時一同提高  
大眾市民之同等之福利呢.

稅收不是用作強勢和弱勢社會福利.  
請問財政師可以/政府**承擔**保障大眾市民  
這種福利.?

還有,我們祖國價平物多,未加銷售稅,  
已有人說,有錢人上去上海購物,買名牌到歐洲,  
平民到深圳購物,加了銷售稅後,  
香港已成什麼樣呢